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6 及 105 年第 1 季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四十七號三

○五室

電話：(03)5601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1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5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35~37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8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38~39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		-
(十四) 部門資訊	39		三十

會計師核閱報告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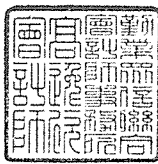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一所述，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 4,936 仟元及 11,596 仟元及其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955 仟元及 1,974 仟元，暨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九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之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有關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未經會計師核閱，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逸欣

高逸欣



會計師 方蘇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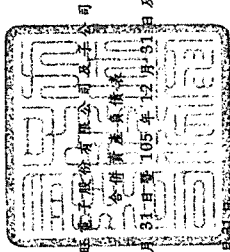
方蘇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4 月 26 日



力申會計師事務所
合辦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 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1,611,553	68	\$1,501,611	68	\$1,534,646	68	\$ 97,315	4	\$ 79,361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80,318	3	64,820	3	84,934	4	109,974	5	114,508	5
1180	應收帳款-關聯人(附註二六)	11,228	1	1,681	-	676	-	6,335	-	1,794	-
1200	其他應收款	284	-	256	-	656	-	-	-	-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聯人(附註二六)	-	-	44	-	48	-	17,064	1	36,494	2
1410	預付款項	37,383	2	13,712	1	30,074	1	23,920	1	16,49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六)	1,918	-	1,485	-	9,496	-	254,608	11	248,653	1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742,684	74	1,585,609	72	1,660,530	73	70,228	3	118,591	5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六)	9,939	-	11,472	1	12,786	1	19,389	1	405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八及二七)	33,610	2	33,610	2	33,609	2	415	-	84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4,936	-	6,888	-	11,596	-	19,938	1	18,35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	501,099	21	503,249	23	489,057	22	272,924	12	267,008	1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三)	57,626	3	54,796	2	44,190	2	757,823	35	757,823	3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2,833	-	4,748	-	7,426	-	454,149	19	483,025	20
1915	預付設備款	1,525	-	-	-	-	-	-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300	-	300	-	265	-	231,737	10	926	8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11,868	26	615,063	28	598,929	27	231,737	11	184,051	8
10XX	資產總計	\$2,354,552	100	\$2,198,672	100	\$2,259,459	100	\$2,198,672	100	\$2,259,45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十八)	2200									
	應付員工福利及董監酬勞(附註二十)	2206									
	應付設備款	2213									
	其他應付款-關聯人(附註二六)	222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23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及二六)	2300									
	流動負債總計	21XX									
	非流動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264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三及二六)	2645									
	非流動負債總計	25XX									
	負債總計	20XX									
	業主權益(附註十七及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200									
	資本公積	3310									
	保留盈餘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3360									
	未分配盈餘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0XX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4 月 2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十九及二六)	\$ 337,249	100	\$ 319,846	100
5000	營業成本	-	-	-	-
5900	營業毛利	<u>337,249</u>	<u>100</u>	<u>319,846</u>	<u>100</u>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27,638	8	31,392	10
6200	管理費用	40,615	12	38,442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25,350</u>	<u>37</u>	<u>107,254</u>	<u>3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3,603</u>	<u>57</u>	<u>177,088</u>	<u>55</u>
6900	營業淨利	<u>143,646</u>	<u>43</u>	<u>142,758</u>	<u>4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十及二六)	2,765	1	4,27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七、二十及二六)	26,337	8	40,538	1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附註十一)	(<u>1,955</u>)	(<u>1</u>)	(<u>1,974</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7,147</u>	<u>8</u>	<u>42,837</u>	<u>13</u>
7900	稅前淨利	170,793	51	185,595	5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一)	<u>19,415</u>	<u>6</u>	<u>19,583</u>	<u>6</u>
8200	本期淨利	<u>151,378</u>	<u>45</u>	<u>166,012</u>	<u>5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51,378</u>	<u>45</u>	<u>\$ 166,012</u>	<u>5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51,378	45	\$ 166,012	52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u>\$ 151,378</u>	<u>45</u>	<u>\$ 166,012</u>	<u>5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51,378	45	\$ 166,012	52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u>\$ 151,378</u>	<u>45</u>	<u>\$ 166,012</u>	<u>5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2.00</u>		<u>\$ 2.19</u>	
9850	稀 釋	<u>\$ 1.99</u>		<u>\$ 2.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4 月 2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
子股份有限公
司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
合併權益變動表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
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金額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76,833	\$ 768,323	\$ 455,370	\$ 184,051	\$ 926	\$ 476,861	\$ 661,838	(\$ 68,749)	\$ 1,816,782
C7	-	-	6,925	-	-	-	-	-	6,925
D1	-	-	-	-	-	166,012	166,012	-	166,012
D5	-	-	-	-	-	166,012	166,012	-	166,012
L3	(1,050)	(10,500)	(11,044)	-	-	(47,205)	(47,205)	68,749	-
N1	-	-	2,732	-	-	-	-	-	2,732
Z1	75,783	\$ 757,823	\$ 453,983	\$ 184,051	\$ 926	\$ 595,668	\$ 780,645	\$ -	\$ 1,992,451
A1	75,783	\$ 757,823	\$ 448,025	\$ 231,737	\$ 926	\$ 485,615	\$ 718,278	\$ -	\$ 1,924,126
C7	-	-	3	-	-	-	-	-	3
D1	-	-	-	-	-	151,378	151,378	-	151,378
D5	-	-	-	-	-	151,378	151,378	-	151,378
N1	-	-	6,121	-	-	-	-	-	6,121
Z1	75,783	\$ 757,823	\$ 454,149	\$ 231,737	\$ 926	\$ 636,993	\$ 869,656	\$ -	\$ 2,081,6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4 月 26 日核閱報告)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董事長：徐清祥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70,793	\$ 185,595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715	6,748
A20200	攤銷費用	2,597	2,270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提列費用	(14)	3,253
A21200	利息收入	(2,483)	(3,40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121	2,73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 份額	1,955	1,97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35,038)	(44,61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94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7,354	2,5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 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9,594)	(34,22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686)	(69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	9
A31230	預付款項	(19,678)	(15,33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33)	(5,12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039)	(1,01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7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79	(4,21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4)	(76)
A3299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8,617	36,60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	91,613	133,87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55	3,3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345)	(3,10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9,723	134,13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000)	(\$ 100,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001	100,023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6,570	46,51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60)	(8,50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427)	(3,57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525)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559</u>	<u>34,46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	-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3,330)	(972)
EEEE	本期現金增加數	109,942	167,627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1,501,611</u>	<u>1,367,019</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1,611,553</u>	<u>\$ 1,534,64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4 月 2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旺公司）於 89 年 9 月設立於新竹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月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內嵌式快閃記憶體等。

力旺公司股票自 100 年 1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上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力旺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與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力旺公司及由力旺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

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係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2. IFRS 8「營運部門」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8，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係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4.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5.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

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IFRS 2 之修正規定，於衡量日估計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公允價值時，應考量市價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係藉由調整報酬數量而納入交易產生之負債金額衡量。此修正適用於首次適用日尚未既得及給與日在首次適用日以後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

2.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

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亦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5.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6.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應付款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三。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銀行存款	\$ 1,611,528	\$ 1,501,586	\$ 1,534,621
零用金	25	25	25
合計	<u>\$ 1,611,553</u>	<u>\$ 1,501,611</u>	<u>\$ 1,534,646</u>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9,939</u>	<u>\$ 11,472</u>	<u>\$ 12,786</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9,939</u>	<u>\$ 11,472</u>	<u>\$ 12,786</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依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 794 仟元減損損失，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出售帳面金額 1,533 仟元及 1,920 仟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認列處分利益 35,037 仟元及 44,593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以上之			
定期存款	\$ 33,500	\$ 33,500	\$ 33,500
質押定期存款	110	110	109
	<u>\$ 33,610</u>	<u>\$ 33,610</u>	<u>\$ 33,609</u>

九、應收帳款－淨額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 80,788	\$ 65,304	\$ 88,470
減：備抵呆帳	(470)	(484)	(3,536)
	<u>\$ 80,318</u>	<u>\$ 64,820</u>	<u>\$ 84,934</u>

本公司對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機率較高，本公司對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係考量交易對方過去 1 年平均拖欠天數，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凡交易對方過去 1 年平均拖欠天數 181 天以上，就其應收帳款總額提列 100% 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無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未逾期	\$ 55,447	\$ 60,208	\$ 64,722
1~30 天	23,621	4,515	23,748
31~90 天	1,720	581	-
合 計	<u>\$ 80,788</u>	<u>\$ 65,304</u>	<u>\$ 88,47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1~30天	\$ 23,621	\$ 4,515	\$ 21,696
31~90天	1,720	581	-
	<u>\$ 25,341</u>	<u>\$ 5,096</u>	<u>\$ 21,69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283	\$ -	\$ 283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3,253	-	3,253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3,536</u>	<u>\$ -</u>	<u>\$ 3,536</u>
106年1月1日餘額	\$ 484	\$ -	\$ 484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14)	-	(14)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470</u>	<u>\$ -</u>	<u>\$ 470</u>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90天以下	<u>\$ 940</u>	<u>\$ 968</u>	<u>\$ 7,073</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3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3月31日	
力旺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100%	-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4,936</u>	<u>\$ 6,888</u>	<u>\$ 11,596</u>

本公司對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低於 20%，惟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且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故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力旺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4,019	\$ 383,597	\$ 50,898	\$ 16,556	\$ 575,070
增 添	-	-	3,727	472	4,199
處 分	-	-	(2,308)	(1,898)	(4,206)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24,019</u>	<u>\$ 383,597</u>	<u>\$ 52,317</u>	<u>\$ 15,130</u>	<u>\$ 575,063</u>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0,444	\$ 22,262	\$ 10,752	\$ 83,458
折舊費用	-	2,805	3,090	853	6,748
處 分	-	-	(2,308)	(1,892)	(4,200)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3,249</u>	<u>\$ 23,044</u>	<u>\$ 9,713</u>	<u>\$ 86,006</u>
105 年 3 月 31 日淨額	<u>\$ 124,019</u>	<u>\$ 330,348</u>	<u>\$ 29,273</u>	<u>\$ 5,417</u>	<u>\$ 489,057</u>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4,019	\$ 384,271	\$ 73,467	\$ 9,867	\$ 591,624
增 添	-	-	5,565	-	5,565
處 分	-	-	(855)	(799)	(1,654)
106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24,019</u>	<u>\$ 384,271</u>	<u>\$ 78,177</u>	<u>\$ 9,068</u>	<u>\$ 595,535</u>
累計折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7,719	\$ 25,151	\$ 5,505	\$ 88,375
折舊費用	-	2,739	4,412	564	7,715
處 分	-	-	(855)	(799)	(1,654)
106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u>	<u>\$ 60,458</u>	<u>\$ 28,708</u>	<u>\$ 5,270</u>	<u>\$ 94,436</u>
106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124,019</u>	<u>\$ 326,552</u>	<u>\$ 48,316</u>	<u>\$ 4,362</u>	<u>\$ 503,249</u>
106 年 3 月 31 日淨額	<u>\$ 124,019</u>	<u>\$ 323,813</u>	<u>\$ 49,469</u>	<u>\$ 3,798</u>	<u>\$ 501,099</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主建物	35~50 年
電力設備	5~10 年
空調設備	5~8 年
消防設備	5 年
研發設備	3~8 年
辦公設備	3~5 年

十三、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65,896	\$ 11,948	\$ 3,767	\$ 81,611
增 添	3,530	-	45	3,575
處 分	-	(1,736)	-	(1,736)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69,426</u>	<u>\$ 10,212</u>	<u>\$ 3,812</u>	<u>\$ 83,450</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8,923	\$ 7,427	\$ 2,376	\$ 38,726
攤銷費用	1,340	850	80	2,270
處 分	-	(1,736)	-	(1,736)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30,263</u>	<u>\$ 6,541</u>	<u>\$ 2,456</u>	<u>\$ 39,260</u>
105年3月31日淨額	<u>\$ 39,163</u>	<u>\$ 3,671</u>	<u>\$ 1,356</u>	<u>\$ 44,190</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81,441	\$ 10,563	\$ 4,254	\$ 96,258
增 添	5,209	-	218	5,427
處 分	-	(836)	-	(836)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86,650</u>	<u>\$ 9,727</u>	<u>\$ 4,472</u>	<u>\$ 100,849</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4,717	\$ 4,037	\$ 2,708	\$ 41,462
攤銷費用	1,695	805	97	2,597
處 分	-	(836)	-	(836)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36,412</u>	<u>\$ 4,006</u>	<u>\$ 2,805</u>	<u>\$ 43,223</u>
106年1月1日淨額	<u>\$ 46,724</u>	<u>\$ 6,526</u>	<u>\$ 1,546</u>	<u>\$ 54,796</u>
106年3月31日淨額	<u>\$ 50,238</u>	<u>\$ 5,721</u>	<u>\$ 1,667</u>	<u>\$ 57,626</u>

力旺公司主要產品為 NeoBit®、NeoFlash®、NeoEE®、NeoFuse® 及 NeoMTP®等，且目前擁有及申請中前述產品專利權共有 660 件，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當期投入之研發成本直接歸屬於研發費用科目，並未予以資本化。上述專利權及商標權成本係指法定權利申請之相關規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成本。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 利 權	5 年
電 腦 軟 體	3 年
商 標 權	5 年

十四、其他資產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流動</u>			
暫付款	\$ 1,918	\$ 1,485	\$ 9,496

十五、其他負債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獎金	\$ 34,285	\$ 39,998	\$ 22,978
應付未休假給付	7,014	12,601	13,657
應付員工股票增值權	2,107	17,951	15,527
應付勞務費	984	808	1,041
其他	25,838	25,957	26,158
	<u>\$ 70,228</u>	<u>\$ 97,315</u>	<u>\$ 79,361</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23,540	\$ 23,075	\$ 15,713
代收款	859	845	783
	<u>\$ 24,399</u>	<u>\$ 23,920</u>	<u>\$ 16,496</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72仟元及76仟元。

十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75,783</u>	<u>75,783</u>	<u>75,783</u>
已發行股本	<u>\$ 757,823</u>	<u>\$ 757,823</u>	<u>\$ 757,823</u>

(二) 資本公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393,296	\$ 393,296	\$ 419,06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1,366	31,363	31,359
員工認股權	<u>29,487</u>	<u>23,366</u>	<u>3,562</u>
	<u>\$ 454,149</u>	<u>\$ 448,025</u>	<u>\$ 453,98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力旺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力旺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四)員工福利費用。

力旺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力旺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 10% 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力旺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力旺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2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5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8,561	\$ 47,686		
現金股利	<u>436,885</u>	<u>428,927</u>	\$ 5.765	\$ 5.66
	<u>\$ 485,446</u>	<u>\$ 476,613</u>		

另力旺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於 106 年 2 月 22 日及 105 年 6 月 14 日分別擬議及決議以資本公積 55,700 仟元及 25,766 仟元配發現金。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105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050</u>	<u>-</u>	<u>(1,050)</u>	<u>-</u>

力旺公司於 101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自 101 年 12 月 19 日至 102 年 2 月 18 日止，得自櫃檯市場買回力旺公司普通股 2,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60 至 89 元之間。前述普通

股股票業已累積購回 1,050 仟股，買回庫藏股票金額為 68,749 仟元。因已逾轉讓期限，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變更登記，104 年 12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並以 105 年 2 月 5 日為減資基準日。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一)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

力旺公司分別於 104 年 1 月 1 日、4 月 1 日、7 月 1 日及 10 月 1 日給與員工股份增值權，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有效單位數分別為 0 仟單位、0 仟單位、98 仟單位及 0 仟單位，依約定於員工執行時按股份增值權之內含價值支付現金予員工。

力旺公司於 104 年 7 月 1 日給與股份增值權公允價值係採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並依下列輸入值計算：

給與日股價	423 元
執行價格	448 元
預期波動率	35.72%
預期股利率	1.51%
無風險利率	0.41%

力旺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股份增值權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6,347 仟元及 5,436 仟元。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力旺公司認列相關負債金額分別為 2,107 仟元、17,951 仟元及 15,527 仟元，已既得之股份增值權總内含價值分別為 0 仟元、11,890 仟元及 317 仟元。

(二) 員工認股權計畫

力旺公司於 105 年 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5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力旺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力旺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力旺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超過發行辦法規定比率等情形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500	\$ 344.5	-	\$ -
本期給與	-	-	500	351
本期放棄	(8)	-	-	-
期末流通在外	<u>492</u>	344.5	<u>500</u>	351
期末可執行	<u>-</u>	-	<u>-</u>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u>	-	<u>\$146.13~157.1</u>	-

力旺公司於 105 年 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	351 元
行使價格	351 元
預期波動率	43.24%
預期存續期間	6~7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1~0.75%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6,121 仟元及 2,732 仟元。

十九、收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權利金收入	\$263,103	\$233,870
技術服務收入	<u>74,146</u>	<u>85,976</u>
	<u>\$337,249</u>	<u>\$319,846</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483	\$ 3,406
租金收入	<u>282</u>	<u>867</u>
	<u>\$ 2,765</u>	<u>\$ 4,27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處分投資利益	\$ 35,038	\$ 44,616
淨外幣兌換損失	(8,701)	(3,278)
減損損失	-	(7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
	<u>\$ 26,337</u>	<u>\$ 40,538</u>

(三) 折舊及攤銷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715	\$ 6,748
無形資產	<u>2,597</u>	<u>2,270</u>
合計	<u>\$ 10,312</u>	<u>\$ 9,01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列彙總		
營業費用	<u>\$ 7,715</u>	<u>\$ 6,74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列彙總		
推銷費用	\$ -	\$ 62
管理費用	485	284
研發費用	<u>2,112</u>	<u>1,924</u>
	<u>\$ 2,597</u>	<u>\$ 2,270</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劃	\$ 3,634	\$ 3,427
確定福利計劃 (附註十六)	<u>72</u>	<u>76</u>
	<u>3,706</u>	<u>3,503</u>
股份基礎給付 (附註十八)		
現金交割	6,347	5,436
權益交割	<u>6,121</u>	<u>2,732</u>
	<u>12,468</u>	<u>8,168</u>
其他員工福利	<u>140,720</u>	<u>130,07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56,894</u>	<u>\$141,741</u>
依功能列彙總		
營業費用	<u>\$156,894</u>	<u>\$141,741</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力旺公司係以當年度彌補虧損後且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25%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15%	15%
董事酬勞	1.5%	1.5%

金 額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u>\$ 30,319</u>	<u>\$ 32,880</u>
董事酬勞	<u>\$ 3,032</u>	<u>\$ 3,288</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2 日及 105 年 2 月 25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票	現	金	票
員工酬勞	\$ 99,638	\$	-	\$ 68,045	\$	-
董事酬勞	9,964		-	9,279		-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105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及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04年度	
	員 工 酬 勞	董 事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68,045</u>	<u>\$ 9,279</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68,293</u>	<u>\$ 9,313</u>

上述差異調整為 105 年度之損益。

有關力旺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7,500	\$ 21,305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u>1,915</u>	<u>(1,72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415</u>	<u>\$ 19,583</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 636,993</u>	<u>\$ 485,615</u>	<u>\$ 595,66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力旺公司	<u>\$ 40,798</u>	<u>\$ 40,798</u>	<u>\$ 34,807</u>
	<u>105年度 (預計)</u>		<u>104年度</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8.40%		10.74%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力旺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2.00</u>	<u>\$ 2.19</u>
稀釋每股盈餘	<u>\$ 1.99</u>	<u>\$ 2.18</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151,378	\$166,01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員工認股權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51,378</u>	<u>\$166,012</u>

股 數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75,783	75,78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04	209
員工認股權	93	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76,080</u>	<u>75,996</u>

若力旺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辦公室、宿舍及停車場之土地係向文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租期分別於106年12月及109年12月陸續到期。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租約到期時可再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002	\$ 1,241	\$ 965
1~5年	<u>1,497</u>	<u>1,633</u>	<u>2,030</u>
	<u>\$ 2,499</u>	<u>\$ 2,874</u>	<u>\$ 2,995</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最低租賃給付	<u>\$ 375</u>	<u>\$ 370</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將部分辦公室以營業租賃方式分別出租予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梅竹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依合約議定。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1年內	<u>\$ -</u>	<u>\$ 842</u>	<u>\$ 795</u>

截至106年3月31日暨105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405仟元、415仟元及840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以及本公司資本結構之組成與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相同，相關說明請參閱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四。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738,891	\$ 1,603,486	\$ 1,664,043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2,225	24,638	18,61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流動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應付設備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財務規劃，均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資 產</u>			
美 金	\$ 4,665	\$ 2,942	\$ 3,776
人 民 幣	5,078	5,020	10,188
日 幣	-	2,201	-
<u>負 債</u>			
美 金	143	52	72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為本公司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美 金 影 響		人 民 幣 影 響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 6,858	\$ 5,961	\$ 1,119	\$ 2,533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134,150	\$ 1,037,646	\$ 1,055,32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510,987	497,550	512,90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28 仟元及 128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已訂定授信及應收帳款管理辦法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除了本公司應收帳款超過 5% 之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因本公司應收帳款超過 5% 之客戶皆為信譽卓著之廠商，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6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 15,789</u>	<u>\$ 6,472</u>	<u>\$ 369</u>	<u>\$ 22,630</u>

105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 11,212</u>	<u>\$ 13,120</u>	<u>\$ 721</u>	<u>\$ 25,053</u>

105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 13,964</u>	<u>\$ 3,252</u>	<u>\$ 2,241</u>	<u>\$ 19,457</u>

二六、關係人交易

力旺公司及子公司（係力旺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漢芝公司）	關聯企業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力晶公司）	實質關係人
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鉅晶公司）	實質關係人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旺公司）	實質關係人
梅竹智慧股份有限公司（梅竹公司）	實質關係人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立公司）	實質關係人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智仁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31,095	\$ 11,836
	關聯企業	466	496
		<u>\$ 31,561</u>	<u>\$ 12,332</u>

(三) 其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實質關係人		
	智旺公司	\$ 282	\$ 421
	其他	-	12
		<u>\$ 282</u>	<u>\$ 433</u>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力晶公司	\$ 11,228	\$ 1,280	\$ 676
	鉅晶公司	-	401	-
		<u>\$ 11,228</u>	<u>\$ 1,681</u>	<u>\$ 676</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智旺公司	\$ -	\$ 44	\$ 48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其他流動資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暫付款	實質關係人	<u>\$ 36</u>	<u>\$ 38</u>	<u>\$ 35</u>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智旺公司	<u>\$ 37</u>	<u>\$ -</u>	<u>\$ -</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其他流動負債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預收款項	關聯企業	\$ -	\$ 489	\$ -

(八) 存入保證金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智旺公司	\$ 405	\$ 405	\$ 405
	其他	-	10	10
		\$ 405	\$ 415	\$ 415

本公司提供專門技術移轉及授權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依雙方議價決定。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費用之決定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九) 處分金融資產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仟)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實質關係人					
智立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流動	700	智豐科技股 份有限公 司普通股	\$ 36,570	\$ 35,037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仟)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實質關係人					
智仁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流動	876	智豐科技股 份有限公 司普通股	\$ 46,513	\$ 44,593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0,779	\$ 18,912
退職員工福利	271	263
股份基礎給付	1,774	779
	\$ 22,824	\$ 19,95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品：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 110</u>	<u>\$ 110</u>	<u>\$ 109</u>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3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幣</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665	30.330	\$ 141,489
人民幣	5,078	4.407	<u>22,377</u>
			<u>\$ 163,866</u>

<u>外幣負債</u>	<u>外幣</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43	30.330	<u>\$ 4,331</u>

105年12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幣</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942	32.250	\$ 94,880
人民幣	5,020	4.617	23,179
日圓	2,201	0.2756	<u>607</u>
			<u>\$ 118,666</u>

<u>外幣負債</u>	<u>外幣</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52	32.250	<u>\$ 1,668</u>

105年3月31日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776	32.185	\$ 121,530
人民幣		10,188	4.972	<u>50,653</u>
				<u>\$ 172,183</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72	32.185	<u>\$ 2,318</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330 (美元：新台幣)	<u>(\$ 3,373)</u>	32.185 (美元：新台幣)	<u>(\$ 3,133)</u>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本公司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一。
2.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3.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告相同，故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表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單位/股數(仟)	帳面金額		%市價/淨值	備註
						帳面金額	市價/淨值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0	\$ -	-	3.99	註二
					1,100	8,406	8,406	2.81	註二
					539	-	-	-	註二
慈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00	1,533	1,533	0.49	註二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係按 106 年 3 月底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上列有價證券於 106 年 3 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四：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係	買入		賣出		未		
						金額(仟)	單位(仟)	金額	單位(仟)		損益	額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1,400	\$ 3,066	-	\$ 36,570	700	\$ 1,533	700	\$ 1,533
										\$ 35,037		

註：本表所稱實收資本額20%以上係指子公司—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20,000仟元之20%。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初	投資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持有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 20,000	\$ 20,000	2,000	100.00	\$ 127,031	\$ 32,441	\$ 32,441	子公司
限公司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電子零件製造	27,900	27,900	2,700	6.43	4,936	(30,407)	(1,95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